

重庆城市管理职业学院 普通话智能测试中心测试站采购合同

(项目号 : CSWU2020A-02)

甲方 (需方): 重庆城市管理职业学院 计价单位: 元

乙方 (供方): 重庆锐久科技有限公司 计量单位: 元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、重庆城市管理职业学院普通话智能测试中心测试站竞争性谈判文件 (项目号 CSWU2020A-02), 供方的《投标文件》及其相关承诺事项, 甲、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。详细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, 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。双方同意共同遵守如下条款: 经双方协商一致, 达成以下服务合同:

序号	产品名称	规格型号	参考图片	主要技术参数及功能要求	数量	单价	金额 (元)
1	轻钢龙骨	75*32*6		75*32*6	90	65	5850
2	九厘板封面	2400*1200*9		2400*1200*9	90	90	8100
3	吸音板	穿孔吸音板		定做	102	260	26520
4	吊顶龙骨基层	32			65	65	4225
5	套装门	1950*700		1950*700	12	1350	16200
6	LED筒灯	DN100		DN100	12	80	960
7	开关插座	86形		86形	36	65	2340
8	桌子	定做		120cm*60cm*70cm	12	200	2400
9	椅子			转椅 黑色尼龙	12	300	3600

10	网线	超五类		超五类	2	655	1965
11	数据交换机	RG-NBS1824GC		24口全千兆	1	1000	1000
12	监控交换机	DS-3E0526SP-E		Poe 供电。全千兆	1	1500	1500
13	普通话考试专用耳机	K3000		USB 接口	20	360	7200
14	监控主机	Ds-7832n-k2			1	1780	1780
15	摄像头	DS-2CD3T46WD-I3			20	450	9000
16	硬盘	6T		6T	1	1500	1500
17	指纹验证仪	讯飞启明		USB 接口	12	280	3360

合计人民币（大写）：玖万伍仟元整（小写：95000 元）

一、质量要求和技术标准

供应商提供的全部货物质量符合国家标准，所供产品是正品全新的、未使用过的，采用质量优良的材料以及良好的工艺设计和制造，并经检测，试验完全符合规定的质量、规格和性能的要求。

二、交货时间、地点和验收要求

交货时间及地点：采购合同签订后 30 日内交货并完成安装调试，交货地点为学校指定地点。

验收要求：中标人应提供完备的技术资料、安装图、买卖合同、装箱单、质保证书、售后服务承诺和合格证等，并派遣专业技术人员进行现场安装调试。验收合格条件如下：

- 1、设备技术参数与采购合同一致，性能指标达到规定的标准。
- 2、货物技术资料、装箱单、合格证等资料齐全。
- 3、试运行期间所出现的问题得到解决，并运行正常。
- 4、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交货、投入使用、验收，并经采购人确认。

三、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要求

- 1、质量保证期及免费维保期：自验收合格之日起1年。
- 2、所供产品属于国家规定“三包”范围的，其产品质量保证期不得低于“三包”规定。
- 3、供应商的质量保证期承诺优于国家“三包”规定的，按供应商实际承诺执行。
- 4、所供产品由制造商（指产品生产制造商，或其负责销售、售后服务机构，下同）负责标准售后服务的，应当在响应文件中予以明确说明，并附制造商售后服务承诺。
- 5、供应商提供的全部货物质量符合国家标准，所供产品是正品全新的、未使用过的，采用质量优良的材料以及良好的工艺设计和制造，并经检测，试验完全符合规定的质量、规格和性能的要求。
- 6、供应商保证在合同货物出现故障和缺陷时，或接到使用方提出的技术服务要求后1小时内予以答复，通过电话或网络提供服务。当问题不能通过远程解决时，供应商承诺2个工作日内提供上门服务。
- 7、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在质保期内因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，供应商将负责免费维修或更换。
- 8、供应商承诺为客户提供终身不定期跟踪、保养维护服务。
- 9、供应商对使用人员进行免费现场技术培训，直到使用人员完全会操作。
- 10、承诺软件免费永久更新，无其他额外费用附加。

四、付款方式

1、成交供应商需在合同签订前向采购人缴纳合同金额的5%作为履约保证金（注明项目名称和编号），履约保证金汇到以下账户：

户名：重庆城市管理职业学院

开户行：中国建设银行重庆沙坪坝支行熙街分理处

账号：50001056800052500187

2、验收合格后，乙方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，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全款；

3、履约保证金在项目验收之日起服务期满，无质量、售后和其它违约问题，由乙方提出申请，经采购人使用部门签字盖章后在15个工作日内无息支付给乙方。



五、违约责任

1. 按《合同法》执行，或按双方约定。

2. 乙方每延期一天，按照合同总额的千分之一收取乙方违约金；如甲方在验收合格并收到乙方发票后 20 个日历日内无故延期付款，每天支付给乙方千分之一的违约金。

六、其他约定事项

1. 竞争性谈判文件及其补遗文件、响应文件和承诺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。

2. 本合同如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，协商不成向需方所在人民法院提请诉讼。

3. 本合同一式五份，需方四份，供方一份，具同等法律效力。

4. 其他：

甲方（需方）：

地址：

联系电话：

法人代表：

莫堃

经办人：

签约时间：2020年6月4日

乙方（供方）：重庆锐久科技有限公司

地址：重庆市九龙坡区科园一路渝高广场 B 座 2-4-9 号

电话：023-68192231

传真：023-68192275

开户银行：建行重庆两江分行营业部

账号：50001043600050215599

法人代表：

授权代表：[Signature]

联系电话：13883530880

签约时间：

备注：